

苏工信融合〔2023〕27号

关于组织开展2023年度省工业互联网示范工程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设区市工信局：

为贯彻落实《江苏省关于深化“互联网+先进制造业”发展工业互联网的实施意见》《江苏省制造业智能化改造和数字化转型三年行动计划（2022-2024年）》《江苏省加快推进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三年行动计划（2021-2023年）》等文件精神，进一步推进工业互联网建设和应用，有力促进全省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，现组织开展2023年省工业互联网示范工程项目申报工作。相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总体要求

聚焦核心业务上云、设备和数据上云、基于“数据+模型”创新应用三大方向，大力推动“企业上云”计划；遵循“大企业建平台、中小企业用平台”思路，积极推动综合型、特色型、专业型工业互联网平台向各地深耕；深入推进平台赋能模式业态创新，着力创建一批具有国内领先水平的数字化转型示范标杆工厂，有效促进实体经济提质增效升级。

二、申报类别

1.省重点工业互联网平台：包括综合型、特色型、专业型 3 大类 5 个方向。

2.省工业互联网标杆工厂：包括新型智能产品、数字化管理、平台化设计、智能化制造、网络化协同、个性化定制、服务化延伸 7 大业态模式创新方向。

3.省星级上云企业：包括三星级、四星级、五星级上云企业 3 个方向。

三、申报条件

（一）基本条件：

1.申报单位应在江苏省内注册，具有独立的法人。单位注册时间：平台和星级上云企业类不少于 1 年、标杆工厂类不少于 3 年。申报单位应具有健全的财务管理机构和制度，运营状况良好，在本行业/领域或省内具有一定的影响力和良好的社会信用。

2.申报项目应满足相关建设指南要求（详见附件 1、2、3）。

3.申报单位应具有专业化的团队和人才支撑。

(二)对于平台,还应满足以下条件:

1.未建或在建项目不得申报。

2.已被认定为省重点工业互联平台的,原则上不再重复申报;确因技术研发和融合创新能力、赋能转型和应用推广能力显著提升的,可根据平台标准要求提出升级申报。

(三)对于标杆工厂,还应满足以下条件:

1.申报项目须为已建成项目,且近3年以内的平台和系统开发费、智能设备(终端)购置费、测试验证和项目咨询费等投入总计不低于2000万元(须提供专项审计报告、发票)。

2.申报单位须通过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,并提供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证书(如已通过贯标但证书尚未下发,请提供相关佐证材料)。证书有效期须在2023年3月31日之后。

3.申报项目须满足“基础技术能力”3个方面的全部要求;在“制造系统能力”3个方向上都要涉及;在“企业标杆能力”4个方向上,应至少涉及一个方向;在“业态模式创新”7个方向上,应在一个方向应用成熟。

(四)对于星级上云企业,还应满足以下条件:

1.企业可在三星级、四星级、五星级中任选一类进行申报。其中:申报四星级的须已评定为三星级,申报五星级的须已评定为四星级,已获评星级的不须重复申报同一及以下星级。

2.申报企业上云时间及投入金额计算，从2022年1月1日起至2023年2月28日止。其中，各项云服务连续使用时间不得少于3个月，且申报时仍在使用；投入金额按实际付款金额计算。

四、申报推荐流程

（一）企业申报

本次申报采用线上形式。请各申报单位根据实际情况，对照项目建设指南，如实填写申报材料，确保申报项目真实客观。

1.平台和标杆工厂申报系统（<http://jssys.caiicloud.com>）于2月6日开启。请各申报单位于2月28日前在申报系统注册并完成项目申报，申报书详见附件4、5。

2.星级上云企业申报系统（www.dxplat.com）于2月6日开启。请各地结合实际，在申报系统设置申报信息填报开始及截止时间，申报书详见附件6。

（二）项目推荐评审

1.请各地工信部门按照通知要求认真做好项目推荐审核，省工信厅将按照相关程序组织评审、会审、公示、认定。

2.对于三星、四星级上云企业，由各设区市工信局按照规定程序组织评定，报省工信厅复核认定；对于五星级上云企业，由各设区市工信局组织初审推荐，报省工信厅评定。

五、相关事项

1.请各地工信局认真组织申报推荐工作，平台和标杆工厂类于3月15日前通过申报系统完成审核推荐工作，星级上云企业类于4月17日前通过申报系统完成审核推荐工作，各类申报推荐报告（含汇总表（详见附件7）一式一份、盖章）同步上报省工信厅。

2.对于省16个先进制造业集群和“531”产业链内企业，同等条件下予以优先认定。

3.对于入选的示范项目，在申报国家和省级工业互联网相关类试点示范、专项资金项目上，同等条件下予以优先支持；典型经验做法将收录创新发展案例集，在全省范围进行宣传推广。

六、联系方式

工业互联网平台类：025-69652717

工业互联网标杆工厂类：025-69652603

星级上云企业类：025-69652719

邮寄地址：南京市鼓楼区北京西路16号苏兴大厦916室。

- 附件：1.江苏省重点工业互联网平台建设指南
2.江苏省工业互联网标杆工厂建设指南
3.江苏省星级上云企业评定工作指南
4.江苏省重点工业互联网平台申报书
5.江苏省工业互联网标杆工厂申报书

6.江苏省星级上云企业申报书

7.推荐项目汇总表

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

2023年1月19日